

关于大成沪深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（含定期定额申购）业务的公告

公告送出日期：2021 年 12 月 25 日

1 公告基本信息

基金名称	大成沪深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	
基金简称	大成沪深 300 指数	
基金主代码	519300	
基金管理人名称	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	
公告依据	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大成沪深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、《大成沪深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》	
暂停相关业务的 起始日、金额及 原因说明	暂停大额申购 （含定期定额申 购）起始日	2021 年 12 月 27 日
	限制申购金额 （单位：人民币 元）	70,000,000.00
	原因说明	为了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，保障基金的平稳运作
下属基金的基金简称	大成沪深300指数A	大成沪深300指数C
下属基金的交易代码	519300	007096
该下属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（含 定期定额申购）	是	是
下属基金的限制金额（单位：人民 币元）	70,000,000.00	70,000,000.00

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

1、为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，保障基金的平稳运作，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基金管理人”）决定：自 2021 年 12 月 27 日起，单个基金账户申购（含定期定额申购）大成沪深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金额累计（含该账户存量份额市值）应不超过 7000 万元（含本数），如单个账户累计申购（含定期定额申购）大成沪深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金额（含该账户存量份额市值）超过 7000 万元（不含本数），本基金管理人有权予以拒绝。

2、大成沪深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恢复正常办理大额申购（含定期定额申购）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。

3、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：

(1)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：www.dcfund.com.cn

(2)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：400-888-5558（免长途通话费用）

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1 年 12 月 25 日